



102712050141
有效期至2025年06月12日

副 本

监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GYJC2409001Q

项 目 名 称: 兄弟机械（西安）有限公司环境自行监测

委 托 单 位: 兄弟机械（西安）有限公司

报 告 日 期: 2024 年 09 月 12 日

陕西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Shaanxi Guoyuan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



声 明 事 项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/公章”，无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报告涂改无效。
- 3、本报告及本公司名称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包装、广告等宣传活动。
- 4、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来样及本次采集样品负责，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- 5、若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检测数据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（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）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。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检测项目，本公司一概不受理。
- 6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
- 7、报告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YJC2409001Q

第 1 页 共 3 页

受检单位	兄弟机械（西安）有限公司		
项目地址	西安高新区上林苑三路 40 号	监测性质	委托性监测
联系人	李小妮	联系电话	189 9116 0892
项目类别	有组织废气	样品描述	完好，适检
采样人员	王海、李磊、解刚	分析人员	/
采样日期	2024-09-02	分析日期	2024-09-02
监测项目	氮氧化物		
监测点位及频次	在 DA009 锅炉排气筒出口、DA010 锅炉排气筒出口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；每天监测 3 次，共监测 1 天。		
监测依据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 397-2007		
执行标准	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DB61/ 1226-2018 表 3		
监测分析方法及来源			
监测项目	监测分析方法及来源	监测分析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 (检定/校准有效期)	检出限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大流量烟尘（气）测试仪/ YQ3000-D 型 GYJC-YQ-175（2025-03-17）	3mg/m³
监测结果 1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13	测点管道截面积（m²）	0.0201
监测期间生产负荷	正常	锅炉型号	/
燃料类别		天然气	



陕西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YJC2409001Q

第 2 页 共 3 页

监测点位	监测日期	监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标准限值
DA009 锅炉排气筒出口	2024-09-02	烟温（℃）		56	53	52	/
		大气压（kPa）		96.42	96.41	96.42	/
		烟气流量（m³/h）		294	292	304	/
		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215	216	225	/
		测点烟气流速（m/s）		4.06	4.04	4.20	/
		含湿量（%）		7.4	7.3	7.4	/
		氧含量（%）		5.6	5.5	5.5	/
		基准氧含量（%）		3.5	3.5	3.5	/
	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(mg/m³)	24	25	24	/
			折算浓度(mg/m³)	27	28	27	80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5.2×10 ⁻³	5.4×10 ⁻³	5.4×10 ⁻³	/	
监测结果 2			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13		测点管道截面积（m²）		0.0380	
监测期间生产负荷		正常		锅炉型号		/	
燃料类别				天然气			
监测点位	监测日期	监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标准限值
DA010 锅炉排气筒出口	2024-09-02	烟温（℃）		52	58	62	/
		大气压（kPa）		96.39	96.34	96.33	/

陕西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YJC2409001Q

第 3 页 共 3 页

监测点位	监测日期	监测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标准限值
DA010 锅炉排气筒出口	2024-09-02	烟气流量（m³/h）		529	755	606	/
		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391	547	434	/
		测点烟气流速（m/s）		3.87	5.52	4.43	/
		含湿量（%）		7.5	7.6	7.6	/
		氧含量（%）		5.9	5.9	5.9	/
		基准氧含量（%）		3.5	3.5	3.5	/
	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(mg/m³)	21	19	23	/
			折算浓度(mg/m³)	24	22	27	80
			排放速率（kg/h）	8.2×10 ⁻³	0.010	0.010	/
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							
1、本次监测严格按照国家监测技术规范 and 标准进行； 2、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，监测仪器设备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，并在检定或校准有效期内； 3、监测过程，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实施质量控制，监测数据进行三级审核。							
结论	监测期间，兄弟机械（西安）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 DA009 锅炉排气筒出口、DA010 锅炉排气筒出口监测结果均符合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DB61/ 1226-2018 表 3 的限值要求。						
备注	该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						

编制人: 李 强

审核人: 王 强

批准人: 王 强



陕西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